

小区水费高达6元/方 背后啥原因?



本报记者 张承斌

12月13日,市民王先生拨打聊城日报社党报热线2921234反映:一直以来,东昌府区柳园办事处家属院水费都较高,最近一次收水费,价格高达6元/方。

该小区水费为何这么高?对此,本报记者进行了实地探访,并采访了相关部门。

记者调查

小区水费高,业主意见大

当日上午,记者在柳园办事处家属院门口看到这样一则通知:柳园办事处家属院欠水费5个月,总金额约23646.39元,请于12月9日前结清,逾期不交将采取暂停供水措施。通知上的落款单位为“聊城润达水业有限公司抄表处”。

通过采访部分业主,记者了解到,该小区最近这次收取水费,价格高达6元/方,不少业主表示不能接受。从12月9日起,该小区因欠交水费已被停水,业主们的正常生活受到较大影响。

为何水费这么高?业主们告诉记者,这与小区水损较大有关。“我们小区建成20年了,供水管道都已老化,跑冒滴漏比较严重。供水公司根据小区总表收费,中间产生的水损就由业

主们集体承担。”小区业主付女士告诉记者,这些年来,因为水损原因,小区水费从开始的正常价格到4.7元/方,再到现在的6元/方,一直在涨。

业主们告诉记者,他们小区还有部分业主因为各种原因不交水费,“有的甚至几年都不交一次,但是又无法单独停水,最后他们用水的费用都由其他业主承担了,太不公平了”。

如何解决上述问题?业主们表示,唯一可行的办法是进行“一户一表”改造。2016年,该小区曾经实施了老旧小区改造,但当时改造的内容比较简单,未涉及供水设施。“当时都说好了进行‘一户一表’改造,业主们还交钱了呢,但是后来不知道为啥没有改,钱也退给了业主。”付女士说,如果当时进行了“一户一表”改造,就不会出现现在的问题了,希望有关部门能够重新推动一下相关工作开展。

社区回应

将为小区申请“一户一表”改造

记者随后采访小区物业了解到,柳园办事处家属院建成时间较长,除了供水管道老化外,很多住户的水表也不灵敏了,存在“滴水不走表”现象。自从2020年接管该小区以来,物业已经多次垫付水费,总金额达一万多元,也多次向上级有关部门反映水费问题,但是一直没有得到妥善解决。“每次收水费,我们都头疼。水费高本来跟我们物业是没有关系的,但是业主却责怪我们,我们感到很无奈。”物业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。

聊城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一位工作

人员告诉记者,柳园办事处家属院的水费一直按照合表用户正常价格收取,即3.42元/方。小区物业按照总表用水量收齐,再交到供水公司。水损均摊等原因造成居民的水费比正常价格高出不少。如果现在进行改造,每户居民需交改造费2150元,而且需要全体业主同意,否则无法施工。

柳园街道柳园社区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12月9日,柳园办事处家属院因欠交水费而被停水后,经社区积极协调,已于12月13日中午恢复了供水,但是小区居民需要在5日之内将水费交清,社区会协助小区物业尽快

收齐水费。他表示,“有的业主认为物业服务不好,就借口不交水费,实际上这是两码事,不能捆绑到一起。水是业主自己用的,和物业服务没有关系,用水就要交水费。”

上述社区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几年前,柳园办事处家属院确实实施了老旧小区改造,但不知什么原因没有涉及供水设施。此前,社区曾向上级有关部门申请资金,为该小区进行“一户一表”改造,但由于一些原因未能通过。社区将会继续上报相关情况,争取申请到改造资金。

记者手记:

为群众服务需要更“走心”

在柳园办事处家属院,记者看到,除了水损带来的高水费问题,该小区还有不少民生问题亟待解决。

比如,小区多处路面坑洼不平,给居民特别是老年人出行带来安全隐患;一些埋地管道上方的水泥板破损严重,形成了同样存在安全隐患的“陷阱”;小区今年4月份本来计划进行雨污分流改造,但一直到现在也没有正式动工……

诚然,不同的问题需要不同的解决方法,有些问题需要业主的积极配合才能解决。2022年3月1日的聊城日报第3版,曾刊登过《“改”出居民幸福感——从老旧小区改造看如何办好群众急难愁盼事》这篇文章。文中介绍了“我市持续聚焦市民关注的热点问题”,把棚户区 and 老旧小区改造

“怎么改”“改什么”做了详细阐述。如果想把老旧小区改造这项实事、好事办到群众的心坎上,“必须坚持问需于民、问计于民。”比如,2021年8月3日的聊城晚报曾报道过《供水管网提升改造 开发区新安新村居民用水不再愁》。新安新村小区也是老旧小区,供水管道老化严重。聊城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部多次组织相关单位、小区物业以及业主代表召开项目协调会,征求业主意见,对该小区的供水管网进行了改造,解决了居民的用水问题。

希望有关部门能够倾听民声,体察民情,重视民意,尽快为这个老旧小区开出“药方”,让上述“症状”早日“药到病除”。

苍鹰受伤 警民合力施救



冠县公安局森警大队民警向专业救助机构移交受伤苍鹰。受访者供图

本报讯(记者 朱海波 通讯员 张金岗)冠县公安机关大力开展打击破坏野生

动物资源违法犯罪专项行动,并进行普法宣传,广大群众保护野生动物的自觉性逐

步增强。12月14日,贾镇丁庄村王顺旺将捡到的一只苍鹰交给贾镇派出所民警,使其得到及时救治。

当日下午,贾镇派出所接到王顺旺儿子的求助电话,称其父亲准备将一只“老鹰”上交派出所处理。接警后,所长薛凤武立即安排民警赶到王顺旺家中。民警看到,该野生鸟类体长约50厘米,背部呈棕黑色,体外无明显伤痕,但身体虚弱,精神状态不佳。

据王顺旺介绍,他去收白菜时,发现这只身体虚弱的“老鹰”在菜地空间挣扎,怎么也飞不起来。之前王顺旺常听民警说鸟类属于保护动物,不能私自处理,就赶紧让儿子报警。

为避免“老鹰”受到意外伤害或死亡,民警用纸箱将其带回派出所观察救治,并

及时上报冠县公安局森警大队。

冠县公安局森警大队大队长杜彬确认,该野生鸟类为苍鹰。苍鹰系国家二级保护动物,是中小型猛禽,主要以鼠类、野兔、雉类和其他小型鸟类为食。经检查,这只苍鹰除腿部轻微受伤外并无其他外伤,但不具备放飞条件。目前,这只苍鹰已被冠县林业局森保站工作人员送到专业机构进行救治,待其身体完全康复后将放归自然。

警方提醒广大市民,野生动物是人类的朋友,是自然生态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,广大群众在遇到有伤病的野生动物时,不可私自救治或放生,应及时求助公安森警部门或派出所,由专业机构进行科学救治。

两套试卷背后的温情故事



本报讯(记者 张承斌)“太好了!妈妈,我终于有自己的试卷了,再也不用每次做作业都要去打印了。”12月13日晚,家住黄山路阳光逸墅小区的邱女士刚进家门,儿子圣圣就开心地对她道。

6岁半的圣圣在开发区第二实验小学读一年级,在家上网课期间,为了加强课堂记忆、巩固学习成果,需要做一些练习题。

“我在家长群里看到不少家长给孩子买了同套试卷,有语文也有数学,但我跑了好多家书店都没买到,每次都是向其他家长要图片,然后到复印店打印出来给孩子做,比较麻烦。”邱女士说,于是,她便在家长群里发信息,询问怎样才能买到这套

试卷。

“我在家长群里看到的那套试卷是去年的版本,但书店现在卖的都是今年的新版本,但我之前并不知道这一情况。”邱女士说。就在邱女士快要放弃的时候,和她住在一个单元的一位8楼的邻居韩先生告诉她,他给自己孩子买试卷的时候顺便帮邱女士孩子也买了两套,邱女士可以随时去他家里拿。“当天晚上我就让家人去拿

了试卷,给邻居钱时,邻居不要,后来我又发了微信红包,对方还是没有收。”

“远亲不如近邻,大家楼上楼下的,帮这点儿忙不算啥。”提起这件事情,给邱女士孩子购买试卷的韩先生说。

邱女士表示,这件事让她和家人感到很温暖,“有这样的邻居真好,以后我们也会做其他人眼中的‘好邻居’,使小区更加和谐、友爱、团结”。